

恩慈與智慧

提摩太前書 5:1-16

莊祖鯤 牧師

前言

在第四章提醒提摩太在公開的事奉上及個人的靈性上應當如何行之後，保羅緊接著教導提摩太如何以恩慈與智慧來處理教會中的人際關係問題。處理人際關係問題往往是傳道人最棘手的問題，也是許多傳道人視為畏途的事。保羅提到如何規勸一般的信徒(5:1-2)，如何照顧無依無靠的寡婦(5:3-16)，如何對待長老(5:17-25)，及如何勸勉作僕人的(6:1-2)。

I. 如何規勸教會中的信徒(5:1-2)

- 基本上，如果我們視教會為「神的家」，那麼我們彼此的關係也應該像家人一般。所以即使需要規勸他們的時候，也要對信徒中的長輩如同對父母，對平輩如同對兄弟姊妹。
- 但是男的傳道人對姊妹們要格外注意態度，必須「清清潔潔的」，以免逾份或造成誤解。

II. 如何對待教會中的寡婦(5:3-16)

1. 如何照顧無依的寡婦(5:3-8)

- 「尊敬」(v.3)的希臘文也可以譯為「供養」(新譯本)或「認定」(NIV)。而所謂的「真寡婦」乃是指「真正有需要，又無依無靠的寡婦」(v.16)。
- 從初期教會開始，教會就有照顧寡婦的事工，後來甚至設立專人來做(徒6:1-6)。但是這裡提醒我們：照顧家裡的人(包括寡婦)是信徒不可推卻的責任，我們不可將責任推卸給教會。
- 舊約聖經提醒以色列人，要特別照顧孤兒寡婦。因為古代的寡婦是沒有謀生能力的，除了改嫁，就只有依靠家屬。
- 保羅之所以嚴厲地斥責那些好宴樂的寡婦，是因為其中有些人不但遊手好閒、不務正業(5:12-13)，甚至偏離了真道，

隨從異端(提後3:6-7)。

2. 如何處理教會中寡婦的事(5:9-16)

A. 為了照顧寡婦應該造冊登記，登記的條件是(v.9-10)：

- 六十歲以上
- 在婚姻上對丈夫忠誠不二
- 在生活上有行善的好名聲

B. 如何處理不符合條件的年輕寡婦(v.11-15)

- 不要讓她們登記在冊
- 建議她們再婚
 - 雖然保羅認為守寡更有福(林前7:40)，但是他並不反對再婚，只是要求必須嫁給信主的弟兄。正如他固然贊成守獨身，但是他也認為結婚沒有什麼不對(林前7:36-38)。
 - 保羅提到這些寡婦被定罪，是因為她們廢棄了當初「許的願」(原文或作「起的信誓」)，這不應該是指關乎婚姻的誓願，而是對基督的信誓。
- 在生活上要有好見證
 - 這些被定罪的寡婦不僅是說人的是非，更可能包括將一些在信仰上的「荒渺的話」。

C. 信徒對家中寡婦的責任(v.16)

結論

討論問題：

(1)你覺得在我們教會中，弟兄姊妹之間像一家人嗎？有什麼可以改善的地方嗎？請討論。

(2)關於再婚的問題，聖經的教導是如何？(請參考林前7:39-40)

(3)今天的社會情況與兩千年前有很大的區別，今天教會中除了無依無靠的寡婦之外，還有哪些人也是需要關心的？我們要如何運用這段聖經的原則來幫助他們？請討論。